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ong Kong Television Network Limited
香港電視網絡有限公司

(根據公司條例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37)

有關收購使用權資產 有關協議之 須予披露交易 之補充公告

茲提述香港電視網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五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涉及收購使用權資產有關協議之須予披露交易。除另有界定外，本補充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對該公告補充以下額外資料。

出租人的最終實益擁有人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按本公司可獲得之資料，出租人為Mapletree TY (HKSAR) Limited，為Mapletree Logistics Trust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Mapletree Logistics Trust為一間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之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股份代號：M44U）。

誠如該公告所述，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出租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承董事會命
香港電視網絡有限公司
主席
張子建

香港，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子建先生（主席）、王維基先生（副主席兼集團行政總裁）、黃雅麗女士（集團財務總裁）、劉志剛先生（行政總裁（國際業務））及周慧晶女士（行政總裁（香港）），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漢英先生、白敦六先生及麥永森先生。